

# 理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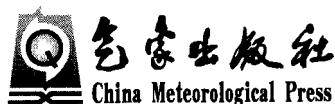
古村落人居环境研究

郭美锋 ◎ 著

江西财经大学资助

# 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研究

郭美锋 著



##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徽州古村落的人居环境与历史文化背景为基础,结合史料记载与现场调查,对已作为徽州古村落的扩展项目被列为国家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的婺源县理坑村展开人居环境各方面的分析研究。

全书共分为八章。第一章从徽州的社会历史变迁出发,重新认识徽州古村落的演变历程,以及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与发展现状。第二章通过对现场调查成果及相关文献资料的分析,对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形成与发展的历程及其“规划”特色予以阐述和总结。第三章系统地分析了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生成发展的影响因素。第四章从构成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的水口园林景观、街巷景观、建筑景观和溪流景观四个主要方面来分析其景观特质。第五章通过对理坑古村落物质空间构成及其外部物质空间的形态特征的分析,在物质空间的层面上展现空间组织的规律。第六章通过对理坑古村落中各类行为活动的分析,揭示人的行为在古村落外部空间中的分布规律;依据不同的人对理坑古村落景观的感受、体验,分析主观认识下理坑古村落的景观意象。第七章通过对理坑古村落保护与发展面临的冲突和当前古村落保护与发展理论的分析,提出理坑古村落保护与发展措施。第八章通过对目前徽州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规划的实例和古村落保护与发展的有关理论的分析,提出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与发展模式。

本书可供从事古村落及园林建筑等相关方面研究的科研人员与学生参考。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研究/郭美锋著. —北京:气象出版社,2008.12

ISBN 978-7-5029-4679-1

I . 理… II . 郭… III . 村落-居住环境-研究-徽州市  
IV . X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208620 号

Likeng Gucunluo Renjuhuanjing Yanjiu

## 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研究

郭美锋 著

出版发行:气象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

邮 政 编 码:100081

总 编 室:010-68407112

发 行 部:010-68409198

网 址:<http://www.cmp.cma.gov.cn>

E-mail: [qxcbs@263.net](mailto:qxcbs@263.net)

责 编:蒋学东 李太宇

终 审:章澄昌

封面设计:马 驰

责任技编:吴庭芳

责 编 校 对:石 仁

印 刷:北京中新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印 张:8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次: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205 千字

版 次: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定 价:20.00 元

本书如存在文字不清、漏印以及缺页、倒页、脱页等,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 前　言

中国有一句俗话：“当我们拥有一样东西时往往不懂得珍惜，一旦失去才会觉得它异常珍贵。”有的东西可以失而复得，而有的东西是失不再来了，徽州古村落就是这样一种失而不再来的历史文化遗产。徽州古村落的形态和布局虽各不相同，但其始终是以人居的舒适和趋吉的角度来进行建设，使人工建设与山水自然环境水乳交融、相得益彰。其虚实相生的空间构成、和谐统一的生态环境，以及对自然资源和当地材料有效的选择利用都是构成古村落人居环境美的整体因素。

2005年10月，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做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战略决策，并特别指出要“搞好乡村建设规划”，使村镇建设逐步达到布局合理、设施配套、功能齐全、环境整洁，从根本上解决农村的脏乱差问题，这为一直缺乏资金的徽州古村落保护与发展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然而，近年来逐渐兴起的乡村旅游热则为当地政府对徽州古村落的开发提供了动力，这也为徽州古村落保护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如何在保护与开发之间找到平衡，如何让我们宝贵的文化遗产在为当代人服务的同时让子孙后代也能享受，作者希望通过徽州古村落一个保存相对完好的个案——理坑古村落作为研究对象来寻找一些答案。

理坑古村落具有极富个性的徽州地域文化特色，从它的产生、发展演变到成熟传延，与它所处的自然环境和社会人文环境息息相关。其在封建乡土社会中产生的宇宙观念、思维方法、表达方式都刻有当时的经济状况、社会关系和日常生活需要的烙印。通过对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形成的影响因素、典型景观、空间环境构成及其特征、外部空间行为及景观意象等几个主要方面的分析，描绘出其所处自然和历史文化背景的复杂性和多元性，其目的不是为了回复到昨天，而是为了让今天的我们对其产生更新的理解和认识，树立科学、动态的保护观去保护和发展理坑古村落及其更多的徽州古村落的人居环境，避免过度的旅游开发导致古村落文化主体的转移和失落，从而使古村落失去“活力”。由以前的单一的专业保护走向综合保护、注重对历史建筑的保护走向对历史环境的保护，从而使徽州古村落的历史留存价值得以重现。

郭美锋

2008年12月

# 目 录

## 前言

<b>第1章</b>	<b>徽州古村落的形成与发展概述</b>	( 1 )
1. 1	徽州古村落形成与发展的主要历史阶段	( 1 )
1. 2	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与发展现状简述	( 8 )
<b>第2章</b>	<b>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的形成与发展调查报告</b>	( 12 )
2. 1	理坑村的地理位置与历史渊源	( 12 )
2. 2	理坑村人居环境的生成阶段	( 14 )
2. 3	理坑村人居环境的“规划”特色	( 18 )
<b>第3章</b>	<b>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的形成与发展的影响因素</b>	( 25 )
3. 1	自然地理条件	( 25 )
3. 2	风水理念	( 27 )
3. 3	宗族意识	( 29 )
3. 4	理学	( 31 )
3. 5	传统习俗与行为习惯	( 32 )
3. 6	土地制度	( 33 )
3. 7	防卫意识	( 33 )
<b>第4章</b>	<b>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典型景观特质分析</b>	( 35 )
4. 1	水口景观特质分析	( 35 )
4. 2	街巷景观特质分析	( 37 )
4. 3	建筑景观特质分析	( 40 )
4. 4	溪流景观特质分析	( 49 )
<b>第5章</b>	<b>理坑古村落的物质空间构成及形态特征</b>	( 51 )
5. 1	理坑村的物质空间构成	( 51 )
5. 2	理坑村外部空间物质形态特征	( 62 )
<b>第6章</b>	<b>理坑古村落外部空间行为分析及景观意象</b>	( 68 )
6. 1	理坑村外部空间行为活动分析	( 68 )
6. 2	理坑村景观意象	( 76 )
<b>第7章</b>	<b>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的保护与发展研究</b>	( 82 )
7. 1	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保护与发展面临的冲突	( 82 )
7. 2	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保护与发展的理论依据	( 83 )
7. 3	理坑古村落人居环境保护与发展措施	( 89 )

第8章 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与发展模式探讨 .....	( 95 )
8.1 从片面到全面——科学、动态的保护观的确立 .....	( 95 )
8.2 徽州古村落保护规划实例分析 .....	( 97 )
8.3 徽州古村落保护模式探讨 .....	( 107 )
附录:理坑村中的行为活动 .....	( 111 )
参考文献 .....	( 117 )
后记 .....	( 120 )

# 第1章 徽州古村落的形成与发展概述

## 1.1 徽州古村落形成与发展的主要历史阶段

古徽州地处皖南丘陵，毗邻浙、赣，其间多山地，盆地相接，林木茂盛，纵连新安江、青弋江、水阳江等水系，湖泊密布，土地肥沃，气候温和，雨量充沛，资源丰富。历史上的徽州包括今天安徽省的歙县、黟县、休宁县、绩溪县、祁门县和江西省的婺源县（图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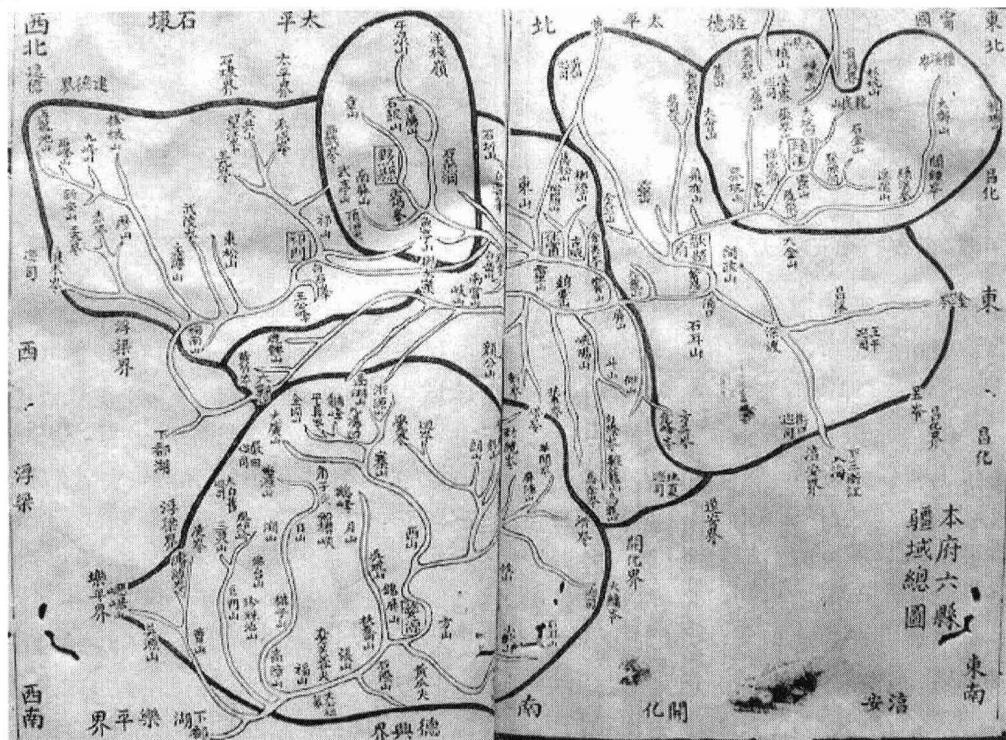


图 1-1 古徽州区位图  
(资料来源:弘历《徽州府志》)



图 1-2 徽州区位图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地图》)

### 1.1.1 徽州古村落的雏形期

这一阶段主要为旧、新石器时代至先秦时期。徽州地域自然环境山重水复,为原始土著部落提供了繁衍生息所需要的相对封闭、较为理想的栖息之地。据出土文物和遗址考证,早在6000年前,翠岭(即徽岭)就有人类活动。在徽州地域内,随着歙县新州遗址、下冯塘遗址、徽州区桐子山遗址和黄山区蒋家山遗址等二十二处新石器时代村落遗址的考古发现,出土了生产工具和生活器具等,证明了徽州地域自古就有人类居住、生产和生存活动,创造了原始的土著文化,形成了原始村落的雏形。从这些村落遗址分布来看,大多数集中在新安江、青弋江、水阳江等水系及其支流的沿岸台地或近水的坡地上,这反映出徽州早期的氏族部落为了生活的便利而形成逐水而居的生活习俗(陈伟,2000)。

据中国最古老的地理著作《尚书·禹贡》记载,这个时期徽州地区属于九州之中的扬州之域,气候温和而多雨,地面潮湿(李仲谋,2004)。徽州地域重峦叠嶂,适宜人居住的山谷盆地较为封闭,易产生瘴气,为了抵御洪水猛兽的侵扰和避开山中的瘴气,徽州原始部落的土著以“稽巢”为居住方式,形成干栏式建筑的原始雏形。春秋战国时期,古徽州处于吴楚之间,随着越灭吴,楚灭越,吴、越和楚文化的不断渗入与融合,打破了由于封闭地理环境造成的古越土著文化的隔阂。不同地域文化的交流,推动了徽州地域干栏式建筑技术的发展。

### 1.1.2 徽州古村落的形成期

这一阶段主要为秦汉至南宋。中原士家大族迁徽“晋、宋两次南渡及唐末避黄巢之乱三期为盛”<sup>①</sup>，三期迁居徽州的外来人口最多，相应的也是村落建立最多的时期。

据《徽州府志·卷一》记载：“本府地禹贡扬州之域……秦置黟、歙二县，属鄣郡。汉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改鄣郡曰丹阳郡，而使都尉分治于歙，（汉）鸿嘉二年（公元前19年）以黟为广德王国，后废，（汉）元始二年（公元2年）复为广德王国”。这是史籍中最早记载的徽州城池聚落（陈伟，2000）。汉代两度选址于徽州黟地建立广德王国，由此推断在此周围必然有比较聚集的原始村落存在。

东汉末年以来，中原地区战乱频繁，中原士家大族为躲避战乱而纷纷举族迁徙。山清水秀、四周万山环绕的徽州地区自然成为中原士家大族理想的躲避战乱的聚居地，徽州众多家谱或宗谱记载着本族始迁的由来。而孙吴政权于吴嘉禾三年（公元234年）对久居于徽州山林的山越人的征服，使大量山越人迁出山林。中原士家大族向徽州大规模的移民和久居山林的山越人的迁出，结束了徽州历史文化与社会发展的封闭状态，加强了山越与中原地区的联系，促进了山越文化与中原文化的融合，从而极大地推动了徽州经济的发展、社会的进步和文化的繁荣。随着唐末避黄巢之乱和北宋灭亡以后汉族政权的南迁，形成了中原士家大族向徽州地区的再次人口大迁移，中原士家大族的迁徙，带来了中原地区先进的建筑技术和制作工艺，促进了中原四合院平房型制与当地干栏式楼居型制相融合，出现了新型的内天井四合院楼居型制建筑的雏形。徽州建筑木构架技术已经出现，产生了新的建筑型制，进一步丰富了徽州地域建筑文化。

徽州大族多聚族而居，聚居是村落形成的内在社会基础。秦汉至南宋的一千多年，经历了动荡不安的漫长岁月，发生三次大规模南迁以及无数次境内小规模的迁居，有组织的举族迁移是徽州移民迁居的重要特点。一方面是因为中原士族固有的宗族制度，另一方面也是中原士族在新的居住地生产、生活的需要。他们多聚族而居，数十户人家紧密地构屋而居，一个村落就是一片相连的建筑群。随着人口繁衍，由宗族原系不断分离、脱落形成支系，逐渐发展成新的村落。唐黄巢起义，徽州大族有歙县郡城程氏、沧坑方氏、桂溪项氏、济阳江氏、休宁吉林黄氏、祁门善和程氏、篁墩戴氏等（陈标编，元代），迁徙至徽郡。其中如歙县桂溪项氏“自唐迁居于歙之桂溪者，为隐君绍公，始距今八百余年”（项启胡，清代）。据宋罗愿纂修的《新安志》记载：“新安之神，讳华，姓汪氏，绩溪人，汪华生九子。自颍川渡江而至，……至今千余年，子孙繁衍，散居四方，以至于今黟、婺之人，十姓九汪。”人丁兴旺的汪氏后裔不断外迁扩展逐渐形成彼此关联的血缘性村落。据《休宁名族志》载，休宁汪氏的居住地达46处。由北方南迁的大族定居于此，在一定程度上是由于徽州山清水秀和封闭、安宁、稳定的自然环境，迎合了当时南迁的北方大族们躲避战祸、退隐仕林和寄情山水的心理。随着这两个阶段中原士族大规模地不断迁入，一直生活于徽郡的土著居民由于“中原衣冠避地保于此，后或去或留，俗益向文雅”（彭泽修，明代）。由此可见，“或久无害，稍筑室宅，遂成聚落”，大体上也反映出徽州古村落的最初构成方式。这种有计划、有目的地迁徙建村并聚族而居，从而“僻处一隅，险阻四塞”和“依山阻险以自安”。这种带有自卫防御功能的选址方式，成为当时古村落的主要特征。

<sup>①</sup> 民国《歙县志》卷一《风俗》

晋太康元年(公元 280 年),新都郡首次改名为新安郡,开启新安文化阶段。隋文帝开皇九年(公元 589 年),又复新安郡,废歙、黟二县入海宁县,划归婺州管辖。隋文帝开皇十一年(公元 591 年)置歙州,州治黟县。隋大业三年(公元 607 年)改歙州为新安郡,领休宁、黟、歙三县,郡治休宁县。唐武德四年(公元 617 年),改新安郡为歙州,州治歙县。唐大历五年(公元 770 年)歙州领黟、歙、祁门、休宁、婺源、绩溪六县,徽州历史上“一府六县”格局初具雏形。北宋徽宗宣和三年(公元 1121 年)改歙州为徽州,以绩溪有徽岭、徽溪而名,州治歙县,至此徽州“一府六县”格局完全形成(李仲谋,2004)。

隋唐时期,由于宗教广泛传播,推动了宗教建筑的兴起。唐代徽州地区佛教建筑有黄山翠峰寺、歙州岩寺、圣僧庵、丛林寺和兴唐寺、广德开元寺等。此外,建筑类型多种多样,出现了城池、官府、衙署、寺院、古塔、园林等,建筑风格由古朴粗犷演变为精细圆熟。歙县南樵楼始建于隋末唐初,是郡城正门,采用砖木结构,悬山顶和高脊重檐,前后通间开窗,下为门阙(安徽文物局,1997)。以后虽经历代修整,但在一定程度上保存了隋唐时期建筑的某些特征:屋顶坡度比较平缓,屋面和檐口平直,门阙内侧采用二十六根木柱支撑,显得简朴、凝重。

### 1.1.3 徽州古村落的发展期

南宋至明初是徽州古村落的发展期。南宋经元到明初三百多年,是徽州社会、经济、文化稳步发展时期,也是徽州村落稳定发展时期。宋宣和三年(公元 1121 年)改歙州为徽州,州治歙县,始筑州城于新州。何以名为“徽”,据弘历《徽州府志》有三说:一则以绩溪县有徽岭、徽山而名;二则取“绩溪之大徽村为名”;三则以孔传“徽,美也”,故以为名,以赞歙州之美。从此有徽州之名及其所辖六县建制,开创徽州社会发展的新局面。

徽州本数“川谷崎岖”、“山多而地少”的区域,两宋以前还是一个较为贫穷的山区。据明人汪道昆《太函虚》载:“新都故为脊土,岩谷数倍土田,无坡池泽薮之饶,惟水田涓涓,且力田终岁,赢得几何?”艰难的生存条件,造就了徽州人的崇尚勤俭的风俗。“故生计难、民俗俭”,“女人尤称能俭,居乡者数月,不占鱼肉”,“吾乡风俗淳厚而俭朴尤足称道,闻隆万年间乡无大贫”。“于是家给人足,居则有室,佃则有田,薪则有山,艺则有圃……妇人纺织,男人桑蓬,臧获服劳,比邻敦睦。”《歙县志·序五》载:“长老称说,成弘以前……重土著,勤稼事,敦愿让,崇节俭。”志书谱牒记载说明,明中叶成化、弘治以前,以农耕为主业的小农经济是徽州村落的基本特征之一(陆林,2005)。

随着南宋政权迁都临安(今浙江杭州)和中国经济重心南移的完成,深得天时、地利、人和的徽州获得了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特别是继唐末五代之际,大批中原士家大族为避黄巢农民大起义的锋芒,纷纷大量南迁并有不少在徽州这块山壤阻隔之区定居下来,在两宋之际,又有大批中原官僚、贵族、士绅和普通百姓为躲避女真金军的铁蹄,不惜携家挈口,越过重重险阻,来到徽州。南迁的中原士家大族多有饱学之士,更有甚者,科举入仕是他们保持、发扬家族地位和赚取功名的主要途径。于是,“中原衣冠,避地保于此,后或去或留,俗益向文雅,宋兴则名臣辈出”<sup>①</sup>,特别是南渡后,徽州作为“朱子桑梓之地”,“习尚知书”,科举入仕更是蔚然成风。“四方谓新安为东南邹鲁,休宁之学特盛,岁大比与贡者至千人。”<sup>②</sup>“婺人喜读书,虽十家村落,

<sup>①</sup> 康熙《新安志》卷一《风俗》

<sup>②</sup> 康熙《休宁县志》卷一《风俗》

有讽诵之声。向科举未停,应童子试者,常至千人。”<sup>①</sup>于是,“自井邑田野,以致远山深谷,居民之处,莫不有学、有师、有书史之藏”,成为这一时期徽州村落又一基本特征。宋元时期,徽州文风兴盛,推动着书舍、文会和书馆等文化建筑的兴建,较早的书院有绩溪桂枝书院、明经书院、歙县紫阳书院和婺源明经书院等。读书重教、科举入仕更成为明中期以后徽商崛起的重要原因,同时它也极大地促进了徽州村落的发展,直到清末一直影响着徽州村落的文化景观。

宋以来徽州村落以农耕为主业的小农经济特征和提倡读书重教、科举入仕的特征昭示着“耕读文化”已经成为这一时期徽州村落的主流文化。“耕”,体现了农本精神;“读”,主要的一面是获取功名,次要的一面是一种自我价值的塑造。耕读文化在中国古文化中具有普遍的道德价值取向,意味着高尚、崇德和超脱,是古代知识分子陶冶情操、追求独立意志的精神寄托。“耕以务本,读以明教”的思想促进了徽州的科甲成就。同时这种文化普遍提高了村民的文化素质,造就了徽州朴素、亲切的风格特色,洋溢着纯朴之风和乡土之情。在耕读文化背景下形成的淳朴的田园式村落是这一时期徽州村落的主要表现形式。由于村落文化景观发展的继承性,田园式村落同样是明清时期徽州村落文化景观的主要特征之一。徽州田园式村落很早就被誉为“桃花源里人家”。唐代大诗人李白曾赞叹道:“黟县小桃源,烟霞百里间。地多灵草木,人尚古衣冠。”世界文化遗产黟县西递和宏村是徽州民居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两座古村落,它们以世外桃源般的田园风光、保存完好的村落形态、工艺精湛的徽派民居和丰富多彩的历史文化内涵而闻名天下。据传诗人李白南下黄山,来到碧山求购,留下“问余何事栖霞山,笑而不答心自闲。桃花流水杳然去,别有天地非人间”(黟县县委宣传部,1986)的著名诗篇,表达了诗人对黄山脚下的碧山秀丽风光的赞美之意。徽州科举入第者多,退隐官宦也相应比较多。退隐官宦和村中读书之士等组成村中特殊的乡土社会群体,他们往往对村落文化景观有重要影响。乡土阶层有其特有情趣,构筑私家园林、怡情山水是其特有情趣表达的重要方式,现仍残存于黟县碧山村的培筠园即为此例。培筠园是安徽省唯一的宋代私家园林,为南宋碧山人汪勃所建。汪勃官至南宋签书枢密院兼权参知政事,辞官回乡后建造培筠园颐养天年。汪勃好友南宋礼部侍郎张九成远道来访,见碧山有临泉之胜,流连数日,写下七绝《碧山访友》:“万仞巍然叠嶂中,泻来峻落几千重;森森桧柏松杉老,又见黄山六六峰。”培筠园面积只有两千余平方米,园中池水清澈,古木扶疏,竹石林立。全园通过假山分隔空间达到小中见大的效果,登上假山视线豁然开朗,碧山村远山近水尽收眼底。

#### 1.1.4 徽州古村落的繁荣期

明初至清中叶是徽州古村落的繁荣期。徽州村落的勃兴,功在徽商。自明以来,随着徽州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口数量的剧增,徽州人多地少的矛盾日益突出。据弘治《徽州府志》卷二《户口》载:“宋歙州领六县……户一十二万四千九百四十一,口二十三万一千七百六十四。元徽州路领州一县五,至元十九年户一十三万六千九百九十三。(明)国朝本府领县六,洪武四年……户一十一万七千一百一十,口五十三万六千九百二十五”。从宋至明洪武年间徽州地区人口增长达一倍多,人多地少的矛盾骤升。为寻求生计,成批的徽州人被迫背井离乡,远赴外地经商谋生,徽州社会一时出现“贾人几遍天下”的局面。据王廷元等人研究,徽商形成于明成化、弘治年间,这时徽商形成的标志性特征都已显现出来。成化、弘治年间徽人从商风习业已

<sup>①</sup> 光绪《婺源乡土志·婺源风俗》

形成,结伙经商的现象已很普遍,当时徽人行贾往往结成规模庞大的群体,其人数常以千计。作为徽商骨干力量的徽州盐商已在两淮盐业中取得优势地位,徽商在经济上的兴盛,所谓“富室之称雄者,江南则推新安,江北则推山右”。徽商自明中叶兴起至清道光中叶以后衰落,先后相跨四百余年,其间徽商雄踞全国商界,故有“无商不徽”之说。

明中叶以前,徽州仍以农耕为主业的小农经济为主,乡村风俗以敦厚、淳朴著称。如歙县桂溪村“风俗淳厚,而俭朴尤足称道。闻隆、万历年间,乡无大富,亦无大贫。士习诗书,民安农贾,绝无相以侈靡僻者”(项启麟,清代)。古村落一般呈现出耕以自食,织以自衣的田园生活。但是,明清时期,商业资本的增值异常迅速,而与此同时,社会商品流通量的增长却十分缓慢,使得商业资本与社会商品流通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差额。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下,徽商获得的大量商业利润很难在产业上找到出路。于是,与古代封建社会商人一样,徽商将大量的商业利润流归故土,购置土地,建祠堂,营建园亭广厦,这是徽商利润封建化的最根本的原因。由此徽州地方经济迅速改观,使两宋还是比较贫穷的徽州地区富甲江南,成为“富室之陈雄者”。如明休宁商人程维宗“从事商贾,货利之获,多出喜外,以一获十者常有之,若有神助,不知所以然者,由是家业大兴……且增置休歙田产四千余亩<sup>①</sup>,佃仆三百七十余家。有庄五所,其各庄什器、仓库、石坦、垣墉无不制度适宜。又于屯溪造店房四所,其屋四十七间,居商贾之货,故税粮冠于一县。”<sup>②</sup>徽商雄厚的经济实力,徽州稳定的社会环境和文化的兴盛,使得明清时期徽州古村落盛极一时。正如弘治《徽州府志》所载,村中“林泉之胜,以第宅楼观相雄者,亦比比有之”,这表明徽州古村落景观已呈现出乡村田园中少有的富贵和园林化气息。如歙县桂溪村,在明万历至清道光时期,村落呈现“望衡对宇,栉比千家,鸡犬桑麻,村烟殷庶。祈年报本,有社有祠。别墅花轩与梵宫佛刹,飞甍于茂林修竹间,一望如锦绡”<sup>③</sup>。

明清时期徽州古村落呈现出以下特征:村落规划选址与自然环境相结合;以宗族血缘为纽带,堪舆学说、宗法制度和伦理道德观念等构成村落内在的核心、约束与秩序;富于美学的空间组合形式,使古村落景观呈现出浓郁的地域特色。

明清时期徽商的成功使得徽州逐渐摆脱了封闭和落后,徽州社会与文化在徽商的推动下,显示出了活力,原本落后保守的宗族制度对徽商的发展起着积极的支持作用。

徽商对新安理学、新安医学、朴学、雕刻、徽剧等的推动,不遗余力。倡讲学、办书院、结文社之风兴盛,促进了文会、书院、学馆等文化建筑的发展。较早的书院如歙县竹山书院、问政书院、紫阳书院和婺源驿阳书院等。徽州古村落如歙县呈坎、唐模和雄村、黟县西递、休宁五城、婺源理坑和晓起、绩溪冯村等,书院、文庙、楼阁、水口园林等遍布其中,从而使得村落环境呈现出文化气息和园林化情调。自明末至清中叶时期的徽州村落表现得最为突出的是富商豪门宅第、池馆亭榭、别墅花轩、雕梁画栋。风俗亦趋于注重奢侈、豪华。徽人入仕荣归故里,或经商致富返乡,总要“盛馆舍,广招宾客;扩祠宇,敬宗睦族;立牌坊,传世显荣”(李斗,清代),因此,徽州乡土建筑中民宅、牌坊、宗祠、园林等建筑,成为独具地域文化特色的建筑类型。

明清时期徽州建筑技术达到鼎盛时期,明承宋制、清延明度,只是某些建筑构件逐渐演化,建筑风格日趋华丽雕琢。该时期木构架建筑承袭宋代形式和构造作法,梁架结构中斗拱、雀替

<sup>①</sup> 明代 1 亩≈638 m<sup>2</sup>

<sup>②</sup> 休宁《率东程氏家谱》

<sup>③</sup> 《桂溪项氏家谱》

等构件的演变,体现了地域性特征。明清时期民居建筑的基本单元和组合形式基本不变,在建筑型制上,由于明代的建筑等级制度的限制比清代较多,所以建筑的开间和进深一般小于清代建筑的开间和进深;明代建筑内部平面布置上与清代建筑不甚相同;在室内装修上,明代建筑简洁朴素,而至清代日趋精细繁琐;在室内空间上,明代日常生活起居由以楼上为中心转至清代以楼下为中心,这种生活习惯的变化,造成了楼层的层高由明代楼上高于楼下,至清代楼上低于楼下;在内部梁架上,明代建筑素净简洁,清代建筑构件雕饰精美;在屋顶和楼面作法上,明代建筑澈明造,清代建筑屋顶有天花和彩绘;在山墙处理上,明初建筑多为硬山博风山墙,清代建筑山墙大多超过屋脊,砌成三叠式、五叠式马头墙形式。具有代表性的民居建筑如歙县潜口民宅、西溪南村老屋阁、呈坎民宅和黟县西递、宏村民宅等。

在徽州社会漫长的发展过程中,随着徽州土著山越文化与中原文化的融合,中原士家大族所带来的先进的科技与文化极大地推动了徽州乡土建筑的发展。徽州乡土建筑汲取了中原建筑的“院落式”特征,将四合院正房与东西厢房演变成厅堂与厢房的组合;并融合了干栏式建筑“楼居式”特征,建造成二、三层,且底层地面做成架空层,将厅堂空间延伸与天井相连。中原单层四合院建筑的模式与徽州干栏式楼居建筑的模式相结合,产生了新型的内天井四合院式楼居建筑的模式。所以,一种新型建筑模式的产生,是既源于人们对生存空间的需要,且受到当地的地理、气候、环境、技术等影响,又是人们生活习俗、行为模式和技术条件长期地演进的结果。

明清时期是徽州文化兴盛时期,尤其是从明初至清中叶是徽州建筑与村落繁荣期。徽州文化内涵丰富,体系宏大。徽州建筑文化作为其一部分,异彩纷呈,独具特色。徽州古村落也由形成发展逐渐进入兴盛繁荣时期。

### 1.1.5 徽州古村落的衰落期

清末至近代是徽州古村落的衰落期。明清时期,“万山环绕之中,川谷崎岖,峰峦掩映,山多地少”的徽州已是“星罗棋布、远近相望”的“千百户乡村”,说明徽州自然环境、资源条件与村落规模已不完全相称。此时的徽州村落,特别是大族聚居的村落已经脱离了对土地的依赖,脱离了传统农业村落的发展轨迹,村落发展基本仰仗徽商的商业利润。随着清道光十二年朝廷废除纲法,改行票法,向来是徽商中坚力量的盐商逐渐衰败,至此徽商经济实力和政治地位逐渐衰退。清咸丰以后,作为太平天国时期战场的徽州地区战乱频繁、天灾连连、疫病流行,而徽商对家乡的经济援助又日益减少,徽州村落人地关系的矛盾日益激化,致使徽州村落环境日益恶化。绩溪文人周懋泰在《重有感》一诗中泣叹:“乱后返乡园,蹂躏不堪述。”昔日辉煌的村落遭受战争极大的破坏。如绩溪上川胡氏宗族“嘉道时,人口五、六千,居户鳞次……继经粤寇,族人逃亡者十之七八,居室大半遭毁,迩来虽生养经营四、五十年于兹,而四郊犹多残址,远不如嘉道时矣”<sup>①</sup>。同治七年(公元1868年),祁门“五月蛟洪陡起,发水由城上扑入城内,水深数丈,……墙宇俱漂,城乡毁屋、坏桥、溺人畜,坏田亩不可计数”,至“八月,火烧庐舍四十余家”。同治元年(公元1862年)歙县“大疫,全县人口益减。七月,大水”(陈伟,2005)。徽商的衰落和太平天国战争的重创,导致徽州地区自然生态失衡、环境恶化,村落陷入破败、萧条之境。

纵观徽州古村落的形成与演变,是伴随着徽州两次文化的嬗变发生的。自汉代至宋代徽

<sup>①</sup> 宣统《绩溪上川明经胡氏家谱》

州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人口迁移过程中,汉越文化经过冲突、渗透和融合成新安文化,它体现了对中原文化和古越文化的扬弃。如果说这次中原地区向徽州地区的文化变迁是起源于一种强制性的文化冲突、被动式的文化交流,那么自宋代始至明清,徽州人仰给四方的外向型经营和文化交往活动,就是一种自发性的文化延伸、主动式的文化融合。它促使了新安文化在吸取了荆楚、淮扬、杭严、饶赣等地域文化精髓的基础上,进一步充实、丰富和完善了原有的地域文化,由内而外地产生了文化突变,形成了徽州文化,这是徽州历史上第二次大规模的文化剧变过程。明清至近代以后,徽州文化受到了西方近代建筑文化的渗透影响,乡土建筑型制的变化和新型建筑材料的使用等,这些都体现了新旧交替时期,“西风东渐”造成了近代中西建筑文化的碰撞和渗透(陈伟,2005)。

## 1.2 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与发展现状简述

### 1.2.1 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与发展的成就

#### 1.2.1.1 皖南古村落西递、宏村入选世界文化遗产

从清中叶至新中国成立期间,战乱频繁、天灾连连、疫病流行,人民生活水平每况愈下,徽州古村落一直处于衰败过程中,文革期间又遭浩劫。随着改革开放的进行,社会经济的发展,徽州古村落又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但是在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由于人口的激增以及村民对居住环境的改善需求,再者,居民对古村落的历史文化价值认识不足,保护意识淡薄,导致20世纪80年代以来大量的古村落遭受了建设性破坏。而一些地处偏僻、经济发展比较缓慢以及村民保护意识较高的古村落得以较完整地保存下来,黟县西递、宏村就是典型的代表。

1999年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二十四届世界遗产委员会上,安徽省黟县西递、宏村两处古民居以其保存良好的古风貌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这是世界上第一次把民居列入世界遗产名录。西递和宏村是安徽南部民居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两座古村落,它们以世外桃源般的田园风光、保存完好的村落形态、工艺精湛的徽派民居和丰富多彩的历史文化内涵而闻名天下。西递、宏村这两个古村落在很大程度上仍然保持着那些在19世纪已经消失或改变了的乡村面貌。其街道的风格、古建筑和装饰物,以及供水系统完备的民居都是非常独特的文化遗存。

西递、宏村的村落选址、布局和建筑形态,都以周易风水理论为指导,体现了天人合一的中国古哲学思想和对大自然的向往与尊重。那些典雅的明、清民居建筑群与大自然紧密相融,创造出一个既合乎科学,又富有情趣的生活居住环境,是中国古民居的精髓。西递、宏村独特的水系是实用与美学相结合的水利工程典范,尤其是宏村的牛形水系,深刻体现了人类利用自然、改造自然的卓越智慧。西递、宏村背倚秀美青山,清流抱村穿户,数百幢明清时期的民居建筑静静伫立。高大奇伟的马头墙有骄傲睥睨的表情,也有跌宕飞扬的韵致;灰白的屋壁被时间涂划出斑驳的线条,更有了凝重、沉静的效果;还有宗族祠堂、书院、牌坊和宗谱。走进民居,美轮美奂的砖雕、石雕、木雕装饰入眼皆是,门罩、天井、花园、漏窗、房梁、屏风、家具,都在无声地展示着精心的设计与精美的手艺(舒育玲,2005)。

#### 1.2.1.2 国民保护意识增强、相关保护措施建立

随着社会文明的发展和旅游业的兴起,人们逐渐认识到徽州古村落所蕴涵的丰富的历史

文化价值和绿色经济价值,提倡保护与开发相结合,保护是绝对的,而开发是相对的,避免在开发时为了眼前利益,忽略长远利益,为了经济效益,忽略社会、历史价值,在开发中延续古村落的整体特色和魅力。为此,徽州地区的各级政府相继对古村落制定保护规划,并对古村落的建设采取严格的控制措施。如在我国对农村宅基地建设审批由乡镇一级政府主导的情况下,婺源县在20世纪90年代中期就开始提升由县一级政府部门主导,由乡、镇政府统一报送县土地管理部门审查,最后由主管副县长审批。

无论是开发还是保护徽州古村落,都需要缜密、科学、合理的规划。过度的、盲目的开发,将使徽州古村落特色面临灭顶之灾;拒绝开发,拒绝现代文明的保护,则可能使徽州古村落沦为标本。只有制定完善的规划并加以实施,才可能使村民享受现代文明,激发徽州古村落应有的活力,使更多的都市人有机会欣赏到它们的特色。

### 1.2.2 徽州古村落的保护与发展面临的问题

徽州古村落在城市化进程中面临从价值观念、家庭结构、行为方式到村落组织等一系列变革,首当其冲的是广大乡民们传统的居住方式、生活习俗、传统心理等方面的新旧冲突。现存至今的徽州古村落是在数百年前就产生,并与当时的社会环境、生态环境、生活方式、传统观念、行为模式等相协调一致。但是,古村落延续至今,其形成的外界环境和内在机制均已改变,这必然会带来一系列的冲突。传统的乡土建筑文化随着现代经济和生活观念的渗透,受到强烈的冲击,徽州古村落存在如房屋房龄超过使用期限、质量较差和配套功能缺乏等不足,以及缺少维修技术、改建资金和房屋产权等诸多问题,使得其配套设施不足和功能退化、交通不便和环境质量下降,这种陈旧落后的生活设施很难满足人们现代生活的要求。另外,城市范围的不断扩展,使得农村土地资源日益减少,并且由于缺乏有效的村镇土地管理机制,造成旧房的闲置和新建住房缺乏统一规划,乱占耕地等弊病,使村落规划处于零散、紊乱和不合理等状态,浪费了土地资源。这无不揭示着这样一个客观现实:传统建筑方式和材料、旧有的居住模式与乡村城市化生活背景已经格格不入了。

#### 1.2.2.1 古村落景观历史延续性的衰败

虽说越是传统的东西越有生命力,但经过几个世纪以来剧烈的社会动荡和变化,不可否认的事实是许多很有价值、很完整的徽州村落环境、建筑系统遭到了一定的破坏,许多具有地方特色和历史文化价值的民居建筑存在着结构性衰退、功能性衰退和物质性老化等严重问题,众多有生命力的传统建筑文化正在渐渐地泯灭(孔嵒兰,2003)。

随着明清徽商的兴盛和没落,徽州民居也走出了它的黄金时期。当历史迈入现代文明时,徽州的传统民居及村落不可避免地受到现代文明的影响。作为历史的载体、文化的载体,传统建筑文化的延续性和永恒性观念已经受到了严峻挑战,历史与现实在此发生剧烈的碰撞,特别是现代文明对传统民居建筑文化的冲击与排斥几乎带有毁灭性,正在破坏建筑文化中井然有序的空间形象,所产生的负效应是显见而又突出的。

#### 1.2.2.2 社会经济发展而引起的建设性破坏

自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各地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城镇化进程加速进行,城乡建设浪潮迅速席卷全国。在这种史无前例的大面积的改造和建设的过程中,决定了我们众多的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优秀的文化、历史建筑正处在非常危急的阶段。徽州古村落在村庄建设上存在同

样问题。一方面,由于没有充分认识到古建筑、传统街区、古镇(古村)历史风貌的宝贵价值,致使不少建筑遗产被拆毁,另一方面,由于没有从保持历史村镇特色风貌出发去规划建设,盲目模仿城市的风格,也不顾历史村镇的空间格局、尺度和当地的文化传统,简单生硬地建广场、修马路,严重破坏了千百年来形成的传统格局和历史脉络。

社会经济结构的深刻变化给传统村落带来巨大影响。随着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加速,原农业文明架构下的一切文化形态和方式都在迅速瓦解与消亡。农村产业结构的变化使大量农业人口奔向城市,许多老建筑闲置无用年久失修,对村落景观起重要作用的村落中心也渐渐败落。村落结构的整体性受到破坏。同时,村落的城镇化倾向导致几乎是城市型的聚落结构及住宅形式不断侵蚀传统的村落。随着小城镇建设热潮的到来,这些散布民间的文化遗产面临着巨大的挑战。在以前,古村落的民居因发展滞后而得以保存,而近年来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和旅游事业的兴起,古村落风貌、文物景点、街道铺面以及典型民宅等等传统人居环境正面临着许多问题和种种矛盾。其中经济的高速发展与旧有建筑之间存在的矛盾,发展过程中保护整治与推倒重来的争论显得尤为突出。随着广大居民经济收入的增加,传统民居不但得不到应有的修葺、保护,而且为造新房子而拆掉旧房子的事时有发生,徽州古村落的破坏速度更快,规模也更大了(谢煜林,2005)。

不合理的保护和开发建设给传统村落造成了无法弥补的破坏。许多古村落在保护和开发过程中,由于当地政府部门的错误策略、蹩脚规划师和建筑师的不合理设计,以及急功近利的掠夺性开发等原因对生态资源、传统建筑,尤其对环境已经构成极大的破坏,使古村落丧失了原有的历史风貌,造成无法挽救的严重损失。

旅游所带来的巨大压力和冲击。目前许多古村落通过发展旅游事业发挥其历史文化资源优势,获得了很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然而与此同时,旅游所带来的压力也正逐渐显露出来,主要表现在:旅游管理水平低下与旅游发展不平衡,游客流量增长过快超过环境容量限度;日益增多的商铺和小摊导致建筑用途改变,过度商业化使原有街区丧失了历史真实性,土生土长居民的逐步外迁使当地的人文环境发生变化。

#### 1.2.2.3 古村落自然环境人为破坏严重

随着现代生活进入徽州古村落,村落中村民的日常生活在发生很大变化,现代化设施的采用和现代生活方式的变化,以及对现代文明的向往和追求,迫切要求改变现有的相对落后的生活环境。徽州自古人稠地狭,有“乡田有百金之亩,墮地有十金之步”的说法。人口的迅速增长,使得居住密度本已很高的人居环境更显拥挤,居住面积的供求矛盾日益紧张,耕地也越来越少,进而加剧了人类对自然界的索求。另外,古村落的格局虽然还保留着,但是很多历史建筑已经拆除或者坍塌了,有的新民居在原有老建筑基地上重建,其体量与风格与老街的整体风貌不相协调,并且部分街巷尺度也发生了改变。在生活得到改善的同时,先人苦心经营的天人合一的人居环境已被人与自然的剧烈冲突所代替。

现在在徽州,河流被堵、饮水受污、土地干涸等自然环境被破坏的现状日益显著。由于古村落原有的落后的基础设施已经不能满足现代村民的生活需求,加上一些村民还是沿袭传统农村的生活习惯,造成村落整体的卫生状况较差,生活污水随意乱排,生活垃圾随意堆放,鸡鸭自由放养,造成流过村落的水系被不同程度污染。除了主要游览线路上的环境治理较好外,村落其余地方的环境卫生状况并没有得到根本改变。例如徽州歙县棠樾村落的水系经多年的淤积和人为的填塞,已不复存在。旧时村中各种树木成荫,构成村落景观的一大特色,但目前村

内所留古木极少。原有山头覆盖密林,如今由于焚林造田和乱砍滥伐以用于谋求经济利益或用作燃料,纷纷被梯田、杂草所代替。又由于丘陵上梯田灌溉不便,土壤已经干裂,表层疏松。遇到刮风下雨,土壤无树木固定,很容易流失。歙县瞻淇村则水污染问题严重。众多新房舍的兴建,使建设范围和建筑密度都大为增加,生活垃圾、牲畜粪便、建筑废料都排入村民赖以生存的两条山溪,污染物的排放已超出了山溪的自净能力。更为严重的是,山溪中污物渗入地下使村中地下水也受到了污染,村中老井有几口已不能饮用,其余的水质也今不如昔,使用者越来越少(谢煜林,2005)。

透过徽州村落人居环境的古今变化可见,古人遵循自然规律而从事营建活动,注重人与环境一定程度上的协调;而今人由于自身需求的膨胀和获取能力的增长,在发展的过程中有意无意地违反了自然界发展规律,其结果是使得自己的生存环境变得日益恶劣,遭到自然的报复。

#### 1.2.2.4 法制不健全和保护意识滞后

我国对于如何保护历史文化环境的法律还不够完善,尤其没有明确各种破坏行为的法律责任。法制滞后的状况使古村落保护处于有法难依、各自为政的无序状态,古村落环境污染问题开始出现。如西递、宏村等古村落由于环境封闭,在生产、生活过程中产生的垃圾量和污水排放量很少,并且多数都可以自然降解,使其长期保持了较好的自然生态环境。但是近年来接待游客数量增长迅速,旅游容量有限,没有配套完善的垃圾、污水等污染的处理设施,造成垃圾和污水自由排放,使西递和宏村等古村落正面临着旅游发展所带来的巨大压力。

虽然徽州古村落的历史发展有其自身内部各种力量的驱动作用,是与徽商的兴衰史息息相关的,但其发展兴衰的最终根源是中国社会的发展变迁的大环境所决定的。典型的徽州传统居住形式虽源于特定时期特定地点的功能需要,但随着时间流逝、空间变迁,其原初的功能已消失或转变,而其建筑形式类型却沿袭了下来,形式与功能之间已不是当初的简单对应关系。随着社会的发展、居民生活方式的改变,居民对古村落建筑的使用方式也在发生变化,这必将对古村落的保护与发展带来新的矛盾。